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 動 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能字第1110509299號
附件：如文



修正「技術士技能檢定就業服務職類規範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。

附修正「技術士技能檢定就業服務職類規範」

部長 許銘春